

臺南市立南區省躬國民小學『課程發展委員會』組織設置要點

113.5.28 112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

113.6.26 112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審訂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〉，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貳、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

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設委員共 27 人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一年（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），得連任，其組成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7 人：校長、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註冊組長。
- 二、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18 人：語文領域-國語文、語文領域-英語文、語文領域-本土語、數學、自然科學、科技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(藝術)、生活課程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共八個領域十大學科、各年級教師代表各 1 人及特教教師代表。
- 三、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1 人

參、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掌

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，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，掌握學校教育願景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，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、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。

- 一、審查各學習領域、分散式資源班課程計畫，內容包含教材選定版本、課程目標、單元與活動名稱、節數、領域之核心素養、學習表現、學習內容、表現任務、融入議題之實質內涵等項目。
- 二、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，審議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三、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。
- 四、議決校訂課程內涵，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(含特殊需求領域。必要項目)。
- 五、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，並進行課程評鑑。

肆、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

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（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），針對試辦計劃實施過程中之疑難，提出修正方案，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。

- 一、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，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，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。本會開會時，以校長為當然主席，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，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。
- 二、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，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，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，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。
- 三、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，每學期各兩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四、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、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。

伍、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

一、委員運作時程

- (一) 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。
- (二) 於學期開始前審議各學年課程計畫後報局備查。

二、課程發展相關機制運作：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。

- (一) 於每學期初審查各學習領域社群之計畫。
- (二) 於每學期檢核各領域社群的執行成效。

陸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一、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成員一覽表

組成成員	人數	參加人員
校長	1	校長 謝辰育
行政人員代表	7	教務主任：康主任家玲 總務主任：呂主任佩芬 教學組長：杜組長佳燕 資訊組長：許組長培恩 學務主任：張主任瑾玥 輔導主任：包主任雅文 註冊組長：林組長璟薇
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	17	一年級代表：黃杏如 三年級代表：吳育豪 五年級代表：張明珠 科任教師代表：吳佳愾 二年級代表：丁宗慈 四年級代表：黃啟成 六年級代表：金俊宏 語文領域：王筱蘋(國語文)、王惠玲(英文)、康家玲(台語) 健康與體育領域：張瑾玥 綜合活動領域：劉倍瑜 社會領域：金俊宏 自然課學：杜佳燕 數學領域：杜亞田 藝術與人文領域：楊悅詩 生活領域：賴玥伶
家長委員會代表	1	林沛均
其他代表(特教人員代表)	1	黃文慧

二、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分工表

組別	召集人	成員	任務分工
領域學習課程研究組	康家玲	領域教師代表	★ 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★ 重要議題融入各領域學習課程之探討 ★ 部定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 ★ 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★ 領域學習課程評鑑
彈性學習課程研發組	杜佳燕	學年教師代表	★ 校訂課程之架構與修正 ★ 校訂課程的設計與探討 ★ 校訂課程自編自選教材的研討 ★ 重要議題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探討 ★ 領域學習課程評鑑
行政資源規劃組	許培恩	行政人員代表	★ 針對學校願景負責規劃學校總體課程架構 ★ 整合學校相關課程的各項資源 ★ 課程整體架構之評鑑與檢核
社區資源開發組	包雅文	家長會代表	★ 協助班群家長會組織之成立與運作 ★ 社區環境及資源之調查與了解 ★ 社區資源之開發與運用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